

ZH-JL-JS-315



192212050515
2019.03.01-2025.02.28



重庆中涵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中涵（监）字【2022】第 WT05011-1 号

委托单位： 重庆易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 重庆西友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： 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： 2022 年 05 月 24 日

（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）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委托单位在委托时应说明监测目的，本报告只对当日采样的样品状态负责。
- 2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来样样品负责。
- 3、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。
- 4、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5、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6、如对本单位监测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，本公司也不予受理。
- 7、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8、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同意复印的本报告皆视为无效。经我单位批准后复印的本报告必须为全文复印，并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。
- 9、监测结果只代表监测时污染物排放状态，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10、本报告一式三份，具同等效力。

地址：重庆市南岸区通江大道 214 号 2 号楼 2 单元 4-12

邮编：401346

电话：023-62339992

传真：023-62339992

邮箱：945042745@qq.com

投诉电话：023-62339992/12315

受重庆易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，重庆中涵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5 月 13 日对重庆西友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的废水、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。

采样人员：刘灿、李权辉。

分析人员：张薇、王洪润、陈晓琴、雷济源、熊茜、胡春兰。

1、企业基本情况

表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

单位名称	重庆西友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		
企业所在地址	重庆市南川区工业园区流金路 2 号		
联系人姓名	丁杰	电话	19908355433
行业类别	制造业		
备注	本表格信息由企业提供		

2、监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

表 2 监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	监测频次	监测项目
废水	S1（生产废水排放口）	3 次/天，监测 1 天	pH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氟化物
有组织废气	Q1（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）	3 次/天，监测 1 天	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甲苯、二甲苯、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
噪声	Z1（厂界东南侧）	昼间 1 次，监测 1 天	厂界环境噪声

3、监测依据及仪器

表 3 监测依据及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依据	检出限	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pH	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	便携式酸度计 P611 ZH-YQ-125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	白酸 50.00ml 滴定管 ZH-YQ-B-034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/	干燥箱 WGLL-125B ZH-YQ-074
			电子天平 FA2204C ZH-YQ-049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ZH-YQ-130

表 3 监测依据及仪器一览表（续）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依据	检出限	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	红外分光测油仪 FYHW-2000B ZH-YQ-070
动植物油类			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ZH-YQ-130
氟化物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/T 7484-1987	0.05mg/L	离子计 PXSJ-216F ZH-YQ-061
烟气参数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/	全自动烟气测试仪 YQ3000-C ZH-YQ-140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mg/m ³	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mg/m ³	
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 甲烷和非甲烷总 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0.07mg/m ³	气相色谱仪 9790 II ZH-YQ-038
甲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 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0.010mg/m ³	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ZH-YQ-141
二甲苯			气相色谱仪 GC9720 ZH-YQ-037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mg/m ³	十万分之一天平 SQP ZH-YQ-089
			恒温恒湿系统 ZH-YQ-162
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 正 HJ 706-2014	/	声级计 AWA5688 ZH-YQ-152
			声校准器 AWA6021A ZH-YQ-149
			风速风向仪 PLC-16025 ZH YQ 150
备注	所有仪器均在计量检定/校准有效期内使用		

4、监测布点示意图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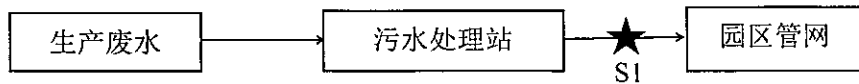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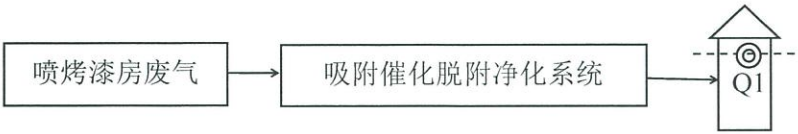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



注：★—废水监测点；◎—有组织废气监测点；▲—噪声监测点。

5、监测结果

表 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

点位编号	S1（生产废水排放口）							
采样日期	监测项目	单位	表观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限值
2022.05.13	pH	无量纲	无色 微浑 有异味	7.8	7.9	7.9	/	6-9
	氨氮	mg/L		9.32	9.83	9.10	9.42	/
	石油类	mg/L		6.33	7.21	6.74	6.76	20
	动植物油类	mg/L		27.2	30.4	29.5	29.0	100
	化学需氧量	mg/L		433	445	454	444	500
	悬浮物	mg/L		44	46	38	43	400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	0.234	0.219	0.233	0.229	20
	氟化物	mg/L		16.6	17.3	16.8	16.9	20
评价标准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 8978-1996 表 4 三级							

表 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

点位编号	Q1（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）		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	排气筒直径（m）	2			
采样日期	项目		单位	监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限值
2022.05.13	排气流速		m/s	6.4	6.7	6.9	/
	标干流量		m³/h	5.99×10⁴	6.23×10⁴	6.42×10⁴	/
	排气温度		℃	35	36	34	/
	含湿量		%	2.9	3.2	3.3	/
	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	mg/m³	3L	3L	3L	/
		排放浓度	mg/m³	3L	3L	3L	550
		排放速率	kg/h	N	N	N	2.6

表 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（续）

点位编号	Q1（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）		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	排气筒直径（m）	2			
采样日期	项目		单位	监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限值
2022.05.13	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3L	3L	3L	/
		排放浓度	mg/m ³	3L	3L	3L	240
		排放速率	kg/h	N	N	N	0.77
	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	mg/m ³	3.44	3.07	3.34	/
		排放浓度	mg/m ³	3.44	3.07	3.34	120
		排放速率	kg/h	0.206	0.191	0.214	11.4
	二甲苯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23	0.017	0.014	/
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23	0.017	0.014	70
		排放速率	kg/h	1.4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9.0×10 ⁻³	1.0
	甲苯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21	0.021	0.030	/
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21	0.021	0.030	40
		排放速率	kg/h	1.3×10 ⁻³	1.3×10 ⁻³	1.9×10 ⁻³	3.1
	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7.4	8.7	8.4	/
		排放浓度	mg/m ³	7.4	8.7	8.4	120
		排放速率	kg/h	0.26	0.29	0.35	3.5
评价标准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DB 50/418-2016 表 1						
备注	带“L”的数据表示未检出，监测结果以检出限加“L”表示，其排放速率以“N”表示						

表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时间	点位编号	监测结果 Leq dB (A)				主要声源
		监测时段	实测值	报出结果	限值	
2022.05.13	Z1（厂界东南侧）	昼间	59.5	60	65	风机
评价标准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 表 1 3 类标准					

6、监测结论

1、废水：本次监测 S1（生产废水排放口）pH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动植物油类、石油类、氟化物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监测结果均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 8978-1996 表 4 三级标准限值，三级标准未对氨氮做要求，本次监测不予评价。

2、有组织废气：本次监测 Q1（喷烤漆房废气排放口）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、甲苯、二甲苯、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DB 50/418-2016 表 1 标准限值。

3、噪声：本次监测 Z1（厂界东南侧）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 表 1 3 类标准限值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编制：陈品

日期：2022年05月24日

审核：

日期：2022年05月24日

签发：

日期：2022年05月24日

重庆中涵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（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）

